**附件2：**

2021宁波竞争力企业百强填表说明

**（1）国际、国家行业产品标准修订：**

权数1：国际行业产品标准12分、国家级9分、浙江标准及行业（联盟）标准计6分；

权数2：单项系数为1.0，多项系数为N\*0.6；

权数1与权数2相乘得出得分数。（2013年起有效，以已公布为准）

**注：N为项目数，L1、L2、L3项的二倍权数分封顶，L4=L1+L2+L3（满分为24分）**

**（2）专利、版权获得情况：**

权数1：获得发明专利6分、实用新型专利3分、外观设计专利1分；

软件及文化影视传媒产业：软件著作权及其它著作版权的，视同实用新型专利计3分；

权数2：单项系数为1.0，多项系数为N\*0.6；

权数1与权数2相乘得出得分数。（2013年起有效，以已公布为准）

**注：N为项目数，L1、L2、L3项的二倍权数分封顶，L4=L1+L2+L3（满分为12分）**

**（3） 科学技术奖：**

为表彰企业在技术研究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创新、推广应用先进科学技术成果、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化，以及完成重大科学技术工程、计划等过程中做出创造性贡献所设立的奖项。

权数1：国家科学技术奖计12分、省级计9分、市级计6分；

权数2：国家科学技术特等奖N\*2.0，一等奖N\*1.0，二等奖N\*0.8；

省、市级一等奖N\*1.0，二等奖N\*0.8，三等奖N\*0.6；

权数1与权数2相乘得出得分数。（2013年起有效，以国家、省市科技局已公布为准）

**注：N为项目数，L1、L2、L3项的二倍权数分封顶，L4=L1+L2+L3（满分为24分）**

**（4）奖项获得：**

获得国家、省、市政府部门颁发的涉及企业产品、质量、设计、研发等的奖项，以及得到政府部门认可的，获得重大贡献的产品。包括：建筑业的国家优质工程金奖、鲁班奖（含工法）；国家工程银奖、白玉兰奖、钱江杯、省级奖（含工法）；甬江杯、市级奖（含工法）。酒店业的金叶奖、银叶奖等；其它行业以此类推。（2013年起有效，同级获奖项目允许相加，在国际、国内展会上获奖不作计分依据）

 权数1：国家级6分、省级3分、市级1分；

权数2：单项系数为1.0，多项系数为N\*0.6；

权数1与权数2相乘得出得分数。

**注：N为项目数，L1、L2、L3项的二倍权数分封顶，L4=L1+L2+L3（满分为12分）**

**（5）高新技术企业、首台（套）、技术中心、重点软件企业：**

技术中心涵盖：产品技术中心、质量技术中心、工程技术中心、检测技术中心等；

为鼓励软件行业发展，将国家、省、市级重点软件企业列为计分依据；

为促进高新技术发展，将高新技术企业、首台（套）等列为计分依据；

权数1：国家级12分、省级6分、市级3分；（2013年起有效，同级允许相加）

权数2：单项系数为1.0，多项系数为N\*0.6；

权数1与权数2相乘得出得分数。

**注：N为项目数，L1、L2、L3项的二倍权数分封顶，L4=L1+L2+L3（满分为24分）**

 **（6）管理体系认证：**以国家认监委认可的体系认证计权数分

体系认证：ISO9000 、 ISO14000 、OHSAS18000 、TS16949 、 ISO13485、ISO14064、ISO27000、QC080000、ISO22000/HACCP 、 SA8000 、BSCI、国军标认证 、 TL9000认证 、软件CMMI认证等。

权数1：6分； 权数2：单项系数为1.0，多项系数为N\*0.6

权数1与权数2相乘得出得分数。

**注：N为项目数，二倍权数分封顶，2013年起有效。（满分为12分）**

**（7）政府质量奖：**

以企业获得省、市、区（县市）级政府质量奖为计分条件。

权数：获得省长质量奖计12分、市长奖6分、区县（市）长奖3分。

**注：计分采用从高原则，不重复计分，2013年起有效（满分为12分）**

**（8）企业资质：**以企业获得酒店业星级评定、建筑业、物流业、道路客（货）运等级评定等为计分条件，其他行业类推。

饭店业：五星级酒店的计6分、四星级计3分、三星级计1分；

物流业：获得5A级的计6分、4A级计3分、3A级计1分；

建筑业：特级资质计6分、一级资质计3分、二级资质计1分；

道路客（货）运：一级资质的计6分、二级计3分、三级计1分。

**注：计分采用从高原则，不重复计分、2013年起有效（满分为6分）**

**（9）社会责任：**

为鼓励企业在创造财富的同时提高企业的人才集聚能力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为社会尽自己的一份力量。本指标以双爱活动、和谐企业创建、文明单位评比等为计分依据。

**权数：获得省级以上计6分、市级计3分、县区（市）级计1分。**

**注：计分采用从高原则，不重复计分，2012年起有效。（满分为6分）**

**（10）资产负债率：（单位：百分比%，保留二位小数，满分为10分）**

 资产负债率是评价公司负债水平的综合指标，资产负债率=负债总额/资产总额×100%，以制造类企业65%、商贸服务类企业70%、建筑房产类75%为权数设置标准，每低于权数标准1%的计1分，以此类推，满分为10分，高于权数设置标准不计分。

**（11）营业收入增长率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二位小数，满分为10分）**

营业收入增长率代表公司产品销售量的增加，市场占有率的扩大。

营业收入增长率=（报告期年度营业收入金额-基期年度营业收入金额）/基期年度营业收入金额×100%/2；

设置权数：以连续二个年度营业增长率的平均值为计算依据，每一个增长率百分比计1分，以此类推，满分为10分，负数不计分。

**（12）利润增长率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二位小数，满分为20分）**

基期利润为正数：利润增长率=（报告期年度利润总额-基期年度利润总额 ）/基期年度利润总额×100%/2；

基期利润为负数：利润增长率={1-[（报告期年度利润总额-基期年度利润总额 ）/基期年度利润总额]}×100%/2；

设置权数：以连续二个年度利润增长率的平均值为计算依据，每一个增长率百分比计1分，以此类推，满分为20分，负数不计分。